关于征集各类优秀毕业生典型人物事迹材料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充分发挥优秀毕业生典型的示范、凝聚和带头作用，深入挖掘和宣传优秀毕业生中的典型事迹，学校决定开展优秀毕业生典型人物事迹材料征集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报送范围

全校本科毕业生优秀典型个人。具体包括

1.升学考研典型；

2.境外深造典型；

3.科技创新典型；

4.自强励志典型；

5.就业创业典型。

二、事迹材料要求

1.以学生本人在考研出国、科技创新、就业创业及励志成才（特别是贫困生成才）过程中的经历与体会为主，包括所经历的曲折与困难、教训与经验、方法途经等。

2.使用第一人称，运用写实性文体，文笔生动，可读性强。

3.具体格式要求：

①个人简介：内容包括：姓名，性别，籍贯，（中共党员），学院班级，担任职务，在校获奖情况，主要事迹简介、毕业去向（签约xx公司/以XXX分考取XX大学XX硕士研究生/留学XX大学），字数不超过150字。

*例1：钱前，男，江苏建湖人，中共党员，材化052班学生，曾任班级学习委员并在校级社团任职，多次获校二等、三等奖学金并在校迎评知识竞赛中获一等奖， 2009年以334分考入江苏工业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。*

*例2. 小丽，女，江苏启东人，中共党员，会计092班学生，曾担任班级团支书、院自律中心秘书长，多次获“优秀学生干部”称号、获校特等、一等、二等奖学金，江苏省第七届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银奖、常州市大学生企业经营管理沙盘大赛二等奖等，2013年考取江苏省公务员。*

②电子半身照2张（像素1000\*1000以上）。

（1）标题；

（2）正文（2000字左右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。

1.各学院要对各类典型认真挖掘、仔细筛选，注意选取对象的多样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。

2.升学考研典型按照拟录取人3%比例报送，至少报送1人，其他典型名额不限，请于6月17日前报送将事迹材料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电子邮箱。

电子邮箱：xsc@cczu.edu.cn

学生处

2020年6月8日